

朝陽科技大學管理學院日間部休閒事業管理系碩士班課程規劃表

入學年度：113學年度適用

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
	上學期	時數 學分	下學期	時數 學分	上學期	時數 學分	下學期	時數 學分
專業 必修	研究方法	3-3	量化統計分析	3-3	專題討論(一)	2-2		
	休閒理論	3-3	文獻研讀與討論	1-1				
	院訂必修							
	管理講座	1-1	管理講座	1-1				
時數 學分		7-7		5-5		2-2		0-0
專業 選修	休閒觀光心理與行為研究	3-3	休閒產業組織與管理	3-3	休閒產業趨勢研究	3-3	專題討論(二)	2-2
	休閒產業行銷管理研究	3-3	休閒活動設計與評估研究	3-3	運動休閒綜合研究	3-3	休閒產業投資與開發	3-3
	智慧運動與樂活管理	3-3	運動賽會管理研究	3-3	餐旅企業實務研討	3-3	特定人口運動休閒綜合研究	3-3
	餐旅管理文獻研討	3-3	餐旅營運管理研討	3-3	國際休閒產業專題研究	3-3		
	學術倫理	2-2						
	院訂選修							
	全方位理財規劃	3-3						
時數 學分		17-17		12-12		12-12		8-8
學期總時數學分		24-24		17-17		14-14		8-8
校訂必修		基礎通識及核心通識						
		通識自由選修						
專業必修		6科目14學分						
專業選修		最少應選修10學分(應包含本系所開設之專業選修 9 學分)						
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上限		6 學分						
最低畢業學分數		36 學分(含畢業論文6學分)						

- 一、全校性規定：
學生需修習並通過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」相關課程後，始得申請學位考試。
- 二、全院性規定：
專業選修學分可跨選管理學院其他各所之專業選修課程(含其核心選修課程)；如選修非本院轄下系所開設之碩士班專業課程，則需經指導教授(或導師)及系主任同意，得以採計為本系碩士班之專業選修課程。
- 三、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上限包含外系學分、課程規劃中未有之本系課程、超修的本系專業選修學分。